

高青经济开发区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和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要求编制,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是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,报告电子版可在高青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(www.gaoqing.gov.cn)查阅和下载。请与高青经济开发区(常家镇)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,联系电话:0533-6970767;邮箱: gqjjkfq@126.com。

一、概述

2016 年,经济开发区(常家镇)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,按照《条例》、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(中办发〔2016〕8 号)、《关于印发 2016 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(鲁政办发〔2016〕23 号)、《关于印发 2016 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(淄政办字〔2016〕85 号)和县政府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一系列要求,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、突出重点,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,在服务区(镇)经济社会发展,保障公民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和促进依法行政紧密结合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6年，经济开发区（常家镇）通过政府政务信息公开系统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6条，通过“政民互动平台”收到各类咨询、投诉、建议39条，回复率100%，满意率100%。设立区（镇）信息公开和服务监督电话，严格规范服务流程，认真倾听公众诉求，及时回馈群众问询，切实维护公众权益。全年累计接听群众电话诉求477人次，办结率100%，满意率100%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（一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截止2016年12月31日，未有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二）收费及减免情况

我单位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过程中，暂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复议诉讼和举报情况

截止2016年12月31日，未发生针对管委会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和有关申诉。

五、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

2016年，管委会信息公开工作平稳推进，但与《条例》的要求以及社会的期望相比，还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，主要表现在：个别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足，公开内容不够及时全面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需要进一步拓展。

在 2017 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，将重点强化以下几个方面：一是继续加强学习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针对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，抓好《条例》的学习贯彻落实，提高思想认识和重视程度，进一步拓展公开领域，深化公开内容，提高公开时效，完善公开平台，继续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健康开展。二是拓展主动公开信息的广度和深度。坚持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，围绕社会广泛关注的、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，扩大主动公开信息量，凡是《条例》规定应该公开的事项，做到及时、全面、主动公开。

附：2016 年度高青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

2016 年度高青经济开发区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

统计指标	单位	统计数
一、主动公开情况		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（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）	条	55
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	条	0
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	件	0
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		
1.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2.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16

3.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4.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5.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39
二、回应解读情况（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）		
（一）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	次	0
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		
1.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	次	0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	次	0
2.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3.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	篇	0
4.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	次	0
5.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	次	0
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		
（一）收到申请数		
1. 当面申请数	件	0
2. 传真申请数	件	0
3. 网络申请数	件	0
4. 信函申请数	件	0
5. 其他形式	件	0
（二）申请办结数		
1. 按时办结数	件	0
2. 延期办结数	件	0
（三）申请答复数		
1.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	件	0
2. 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3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件	0
4.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	件	0
涉及商业秘密	件	0
涉及个人隐私	件	0

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	件	0
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	件	0
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	件	0
5.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	件	0
6.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	件	0
7.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	件	0
8.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	件	0
四、行政复议数量	件	0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	件	0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件	0
五、行政诉讼数量	件	0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	件	0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件	0
六、被举报投诉数量	件	0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	件	0
（二）被纠错数	件	0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件	0
七、向图书馆、档案馆等查阅场所报送信息数	条	0
（一）纸质文件数	条	0
（二）电子文件数	条	0
八、开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（或设立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）数	个	0
（一）区县政府及其部门门户网站	个	0
（二）乡镇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门户网站	个	0
九、政府公报发行量		
（一）公报发行期数	期	0
（二）公报发行总份数	份	0
十、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	个	0
（一）区县政府及其部门	个	0
（二）乡镇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	个	0

十一、查阅点接待人数	次	0
（一）区县政府及其部门	次	0
（二）乡镇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	次	0
十二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	万元	0
十三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		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	个	1
（二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	人	1
1. 专职人员数（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）	人	1
2. 兼职人员数	人	0
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（不包括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）	万元	0
十四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		
（一）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	次	0
（二）举办各类培训班数	次	0
（三）接受培训人员数	人次	0